

日期：2025年3月2日（主日第一、二堂崇拜）

講員：劉志良牧師

講題：從心而發，為主而作

經文：《歌羅西書》3章23至24節

引言：「¹⁷你們無論做甚麼，或說話或行事，都要奉主耶穌的名，藉著他感謝父上帝。」

「²³你們無論做甚麼，都要從心裏做，像是為主做的，不是為人做的；²⁴因為你們知道，從主那裏必得著基業作為賞賜。你們要服侍的是主基督。」

前後對照，首尾呼應，提示我們行事為人要真心實意，不要虛偽，要對得起上帝，更要看是為主做的一樣。

一、超越公平的原則

「¹⁸你們作妻子的，要順服自己的丈夫，這在主裏面是合宜的。¹⁹你們作丈夫的，要愛你們的妻子，不可虐待她們。」

二、不計個人的喜好

「²⁰你們作兒女的，要凡事聽從父母，因為這是主所喜悅的。²¹你們作父親的，不要惹兒女生氣，恐怕他們會灰心。」
(3:20-21)

三、突破賞罰的考慮

「²²你們作僕人的，要凡事聽從你們肉身的主人，不要只在眼前服事，像是討人喜歡的，總要心存誠實，因為你們敬畏主。²³你們無論做甚麼，都要從心裏做，像是為主做的，不是為人做的；²⁴因為你們知道，從主那裏必得著基業作為賞賜。你們要服侍的是主基督。²⁵行不義的人必受不義的報應；主並不偏待人。」(3:22-25)

當我們學習「從心而發，為主而作」的時候，我們實踐應用在家庭、職場、社交和教會事奉，我們的言語、行為、態度的表現都會不一樣了。

結語

「²³你們無論做甚麼，都要從心裏做，像是為主做的，不是為人做的；²⁴因為你們知道，從主那裏必得著基業作為賞賜。你們要服侍的是主基督。」(3:23-24)
無論如何，我們都要「從心而發，為主而作」。

回應思考

1. 經文給我甚麼生命的提醒？
2. 我當在哪些具體地方實踐應用今天的聖經信息？